



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成立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发布成立公告。

公告原文如下：

自从 1999 年 7 月以来，江泽民与中共邪党互相利用对法轮大法进行了历史上最疯狂、野蛮、残酷的迫害。江泽民流氓集团利用军、警、特务、媒体及所能利用的国家资源，在非法的盖世太保式的组织“610 办公室”的操纵下，抓捕、关押和劳教法轮大法学员，利用大规模的洗脑班和



【明慧网】江苏《昆山日报》在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发表了一篇文章，题目是“好心的李老师，您在哪里？”这篇文章的作者原是山东沂蒙山区临沭县的一个贫困儿童，名叫宏刚。他在文章中说，从 1993 年他上小学二年级开始，就一直有一位好心人无偿资助他，还经常与他通信交流，鼓励他，但是却从来没有留下过名字，而只是属名李老师。

二零零三年，宏刚以突出的成绩考入了天津工程师范学院。他接到录取第一个念头就是给这位李老师去信，可是，宏刚的信被邮局以“查无此人”而退回。此后宏刚一直多方打听李老师的下落没有结果，他在《昆山日报》发表这篇文也是为了寻找李老师的下落。

这篇报导登出后，有人根据报道中的李老师原来地址找到了这位李老人。原来宏刚寻找的这位李老师，名叫李纪南。但是宏刚想不到的是，李纪南因不放弃修炼法轮功

精神病院对法轮大法学员实行精神与肉体摧残，企图用强迫手段使学员放弃对大法的信仰。据不完全统计，江氏流氓集团已造成了上万法轮大法学员致死、致残，数以千万计的法轮大法学员被关押并遭受了惨无人道的迫害。

江泽民流氓集团操纵邪恶的“610 组织”及恶警，残酷的执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迫害政策，全面迫害法轮大法修炼者。继而发展到“打死学员算白死”，甚至发生了大规模活摘学员人体器官的“地球上从未有过的邪恶罪行”。

在此我们郑重宣布，成立“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彻底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610 办公室”以及直接实行迫害的公、检、法组织，和在劳教所、洗脑班、监狱的管教人员与恶警，以及丧尽天良的活摘大法弟子器官的所谓医生等。



被非法判刑三年半。她被中共狱警同时用几根电警棍电击，恶警专挑致命的地方电，使得她满身伤疤累累，手脚不能正常运动与行走，身体末梢神经没有知觉。就在这样的情况下，狱警还逼她到车间踩缝纫机。

蒙阴县蒙阴镇西儒来吕震，原重庆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生，是一位品学兼优的高材生。在山东监狱十一监区恶警陈岩等人的怂恿下，杀人犯谢晓刚、李大鹏、蔡和杰、李鹏、张登云、周云龙、李宏祥充当打手对吕震拳打脚踢，使用各种酷刑和招数。吕震被折磨致昏迷后再用凉水泼醒再打。一连迫害十几天，

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的罪行，合乎天理、合乎道德、合乎正义。现在时机已经成熟，是势在必行、顺乎天意人心的大事。

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用人间的手续、步骤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的罪行也符合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天理。在历史的大审判面前，每个人都要摆放自己的位置。神慈悲于人，要使世界上所有的人明白真相，要使在大陆的中国人摆脱几十年来共产党邪恶的洗脑毒害，清除思想上对大法的误解，退党、退团、退队，才能真正保平安。希望知情人保留并公开迫害的证据，包括人证、物证、文件、照片、录音、录像，恶人的姓名、个人资料、恶行细节，曝光江泽民流氓集团的邪恶。为了人类的正义，为了人类未来的美好，为了你我不再被邪党迫害，在这历史变化中做出正确的选择。

2012 年 10 月 30 日
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

最后将奄奄一息的吕震的双手、双脚捆绑在一起，头朝下、脚朝上吊挂起来，直到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凌晨被活活毒打致死，年仅三十三岁。令人发指，惨不忍睹。

中共迫害法轮功十三年，与李纪南和吕震同样遭遇的法轮功学员数不胜数，他们中有清正廉洁的公务员，有德才兼备的教师，有不收红包的好医生，有诚实守信的商人，有勤劳本份农民……

中共将真正的好人关进监狱，说明它敌视且惧怕好人。其实原因谁都知道，这群好人坚守的真、善、忍，映衬出了中共的假、恶、暴，触动了中共最大的恐惧，所以中共只想除之而后快。而中共根本不在乎迫害好人会给中华民族带来的道德灾难，果然，社会道德一日千里下滑，到了举世震惊的程度。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对“真善忍”的打压，其实是对全体中国人的迫害，每个中国人都在承受迫害的恶果。

迫害
见证

老中医崔儒殿被中共迫害的事实

【明慧网】河北省平山县古月镇菜树湾村崔儒殿，今年已六十八岁，是当地颇负盛名的老中医，曾在古月镇卫生院担任院长三十多年，由于他以热情的服务和精湛的医疗技术服务于当地老百姓，所以口碑甚佳。

以前由于担任院长职务，工作中不免业务往来，吃喝受请，更是常事，他于一九九七年秋修炼法轮大法后，就按真、善、忍来严格要求自己，不但杜绝一切吃请受贿，而且还将修炼前受贿的烟酒等名贵物品统统折价退还，为此深受当地百姓称赞。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非法发起对法轮大法史无前例的迫害。这时，崔儒殿老人和其他千千万万的大法弟子一样，凭着对政府的信任，依法到北京上访。坐班车只到了定州，二十一号凌晨就被当地恶警非法截回，强行拉进石家庄市委招待所，被训话后释放。

当时，崔医生想到自己没能把心里话说给政府听。于是就想再次到省政府去上访吧，结果是没实现愿望却又被石家庄恶警将他们推进大巴车上，强行拉到了石家庄市政府大院。次日晨，他又被平山县公安局恶警封

庆芳等非法抓到公安局办公楼四楼会议室里。

非法关押期间，公安警察不让崔儒殿去厕所。开始由政保股副股长胡月涛来非法审问他，得到的是零口供。她就叫正股长封庆芳来审，封庆芳在审讯期间，见他还是不配合，就气急败坏的又是用指头弹他脑袋，又是左右开弓打他耳光，最后把他定为当地迫害的主要人物之一。

然后，县恶警就把崔儒殿投进了县看守所里，所里的房间不大，人却塞的满满的，睡觉都得侧身，又热又闷令人喘不过气来，所里的所谓“牢头”还强制他背监规，他不背。石军海等一伙恶人一次次的非法提审他，强制他写“保证书”。

在此期间崔儒殿的家人东找人西访友，最后公安局索要了一些钱才肯放人，在里边被迫害了十三天。

回家后，崔儒殿被古月镇邪党书记杨二军非法免去了多年的卫生院院长职务，并三天两头的搞调查、登记，经常有公安局封庆芳与胡月涛恶警和镇政府的韩世贵等人员到家骚扰。

我们诚心奉劝追随讨好邪党政府的人们赶快醒悟，善恶有报是天理。

即使依据中共自己制定的法律 法轮功在中国也是完全合法的

○ 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说“法轮功是×教”，而个人讲话和报载不能成为法律依据。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中共说不出来。

○ 法律只能针对行为，不能针对思想。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持久的镇压，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无任何暴力和对他人的伤害。

○ 《公安部颁布的〈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5)39号)自行认定了十四个邪教组织，也没有法轮功。

○ 中国大陆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正义律师将从现行法律的角度无懈可击的论证：信仰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讲真相也是合法的，中国的任何一部法律根本没有规定法轮功是邪教。◇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天安门自焚惨案震惊中外。随后，自焚伪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的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通过央视录像的慢镜头可看到，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王进东背后的警察拿

着灭火毯，等王进东喊完口号后才把灭火毯盖在他头上。

央视自焚画面中，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记者却近距离采访，不穿隔离衣，也不戴口罩帽子。

还有：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可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喉舌媒体的记者更是早就知道了此“突发”事件，他们有备而来，拍摄了近景、远景和特写。

能够拍摄整个天安门广场的长焦镜头，被解释说是大会堂上面的

监视器，但是监视器是固定的，而自焚画面中镜头是紧跟事件发展移动的。麦克风能录下洪亮的口号，摄影师能拍到各种大特写，甚至抓拍到小孩喊妈妈的镜头。显然，这场“自焚”是中共导演和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



□ 央视录像中，被“大火烧过的”王进东，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很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着拍戏。